

教育目標

本所之共同教育目標為：

- (1) 啟發學生之潛能和創造力，培育學生成為具邏輯思考、獨立研究能力和善於表達的年輕學者。
- (2) 培育學生具有優良英語能力和國際觀之人才。

個別教育目標分別為：

(一) 解剖學組：

- (1) 培育學生具備充實之大體解剖學和組織學等專業知識及具有熟練之大體解剖技術，能從事指導教授解剖學及其相關科目之教學人才。
- (2) 培育學生具備有神經生物學或細胞生物學研究能力，可從事和推動生命科學之研究工作。

(二) 細胞生物學組：

- (1) 培育學生具備一般解剖學及組織學之知識和充實之細胞生物學知識，能從事一般解剖學和細胞生物學等相關科目之教學活動。
- (2) 培育學生具備有細胞生物學研究能力的人才，具從事整合自組織、細胞至分子層次之生命科學研究工作。

學生核心能力

- 邏輯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 跨領域知識與終身自我學習的能力
- 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相關的專業知識及研究的能力
- 主動探究問題、關懷生命現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 學術論文的閱讀、寫作、表達的能力與國際視野